

## 扬州扬杰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### 关于 2025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#### 特别提示：

- 1、公司 2025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为：以截至 2026 年 3 月 28 日公司总股本 543,347,787 股为基数，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5.00 元（含税），合计派发现金股利 271,673,893.50 元（含税）。
- 2、公司利润分配预案不触及《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》第 9.4 条规定的可能被实施其他风险警示情形。

#### 一、审议程序

扬州扬杰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于 2026 年 3 月 28 日召开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，审议通过了《2025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》。本议案尚需提请公司 2025 年度股东会审议。

#### 二、利润分配的基本情况

（一）本次利润分配预案为 2025 年度利润分配。

（二）经天健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审计，母公司 2025 年度实现净利润 106,256.94 万元，根据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，当年应提取法定盈余公积金 0 万元，加上年初未分配利润 263,287.53 万元，扣除报告期内派发的 2024 年度现金红利 21,627.78 万元及 2025 年半年度现金红利 22,820.61 万元，母公司累计可供股东分配的利润为 325,096.08 万元。

（三）公司拟定 2025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如下：以截至 2026 年 3 月 28 日公司总股本 543,347,787 股为基数，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5.00 元（含税），合计派发现金股利 271,673,893.50 元（含税）。自本次利润分配预案披露之日起至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

期间，公司总股本若因新增股份上市、股权激励行权、股份回购等事项发生变化，公司将按照分配比例不变的原则对分配总额进行调整。

#### （四）2025 年度现金分红和股份回购的情况

1、公司于 2025 年 9 月 5 日召开 2025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，审议通过了公司 2025 年半年度利润分配方案，具体内容如下：以截至 2025 年 8 月 18 日公司总股本 543,347,787 股为基数，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4.20 元（含税），合计派发现金股利 228,206,070.54 元（含税）。本次中期分红已于 2025 年 9 月 16 日实施完毕。

加上本次拟派发的现金分红总额 271,673,893.50 元，2025 年度累计派发的现金分红总额为 499,879,964.04 元。

2、2025 年度，公司采用集中竞价方式回购 870,100 股 A 股股票，回购金额为 40,983,874.00 元人民币（不含交易费用）。根据《上市公司股份回购规则》第十八条的规定，上市公司以现金为对价，采用要约方式、集中竞价方式回购股份的，视同上市公司现金分红，纳入现金分红的相关比例计算。

3、2025 年度，公司现金分红和股份回购总额预计为 540,863,838.04 元人民币，该总额占公司本年度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的比例为 42.97%。

### 三、现金分红方案的具体情况

#### （一）公司不存在可能触及其他风险警示情形

项目	本年度	上年度	上上年度
现金分红总额（元）	499,879,964.04	356,884,956.12	324,278,389.20
回购注销总额（元）	0	0	0
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（元）	1,258,583,297.64	1,002,451,864.19	923,926,332.30
研发投入（元）	471,056,470.15	423,472,000.30	355,851,029.26
营业收入（元）	7,130,199,236.29	6,033,378,067.00	5,409,834,952.38
合并报表本年度末累计未分配利润（元）	4,761,068,587.04		
母公司报表本年度末累计未分配利润（元）	3,250,960,845.28		
上市是否满三个完整会	<input checked="" type="checkbox"/> 是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否		

计年度	
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现金分红总额（元）	1,181,043,309.36
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回购注销总额（元）	0
最近三个会计年度平均净利润（元）	1,061,653,831.38
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现金分红及回购注销总额（元）	1,181,043,309.36
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研发投入总额（元）	1,250,379,499.71
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研发投入总额占累计营业收入的比例（%）	6.73%
是否触及《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》第 9.4 条第（八）项规定的可能被实施其他风险警示情形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是 <input checked="" type="checkbox"/> 否

注：表格中 2025 年度现金分红总额包括公司已实施完毕的 2025 年半年度利润分配方案所派发的现金分红 228,206,070.54 元以及本预案拟派发的现金分红 271,673,893.50 元。

公司 2023、2024、2025 年度累计现金分红金额达 1,181,043,309.36 元，高于最近三个会计年度年均净利润的 30%。公司未触及《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》第 9.4 条第（八）项规定的可能被实施其他风险警示情形。

#### （二）现金分红方案合理性说明

公司 2025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《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3 号——上市公司现金分红》及《公司章程》等相关规定，符合公司的利润分配政策，符合公司的实际经营情况及发展规划，具备合法性、合规性及合理性。

公司 2024 年末、2025 年末的交易性金融资产、衍生金融资产（套期保值工具除外）、

债权投资、其他债权投资、其他权益工具投资、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、其他流动资产（待抵扣增值税、预缴税费、合同取得成本等与经营活动相关的资产除外）等财务报表项目核算及列报合计金额占 2024 年度、2025 年度总资产的比例均低于 50%。

#### 四、相关风险提示

公司 2025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需经公司股东会审议通过后方可实施，存在不确定性，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，注意投资风险。

#### 五、备查文件

- 1、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决议；
- 2、第五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2026 年第二次会议决议；
- 3、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一次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决议。

特此公告。

扬州扬杰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董 事 会

2026 年 3 月 31 日